

主計處市政統計簡析

第 110-006 號

110 年 9 月

青年就業真安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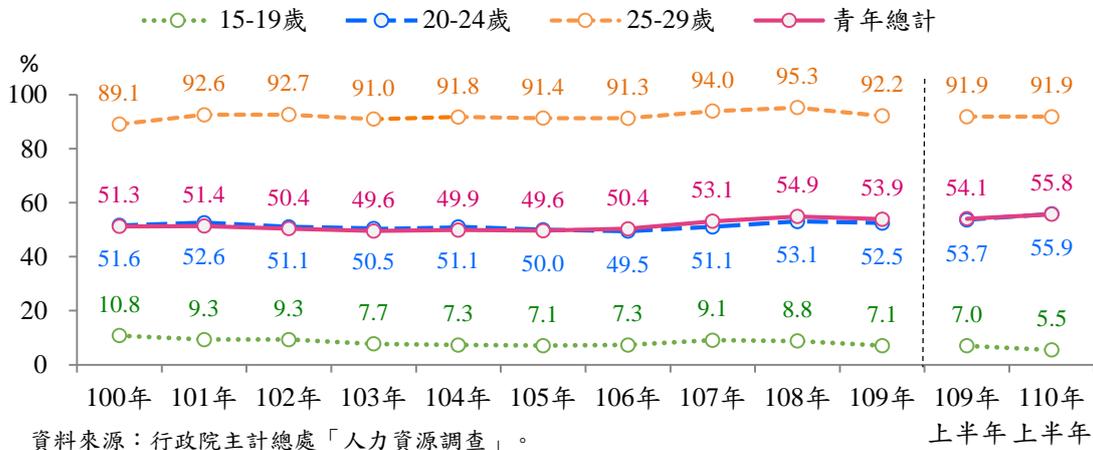
前言

青年為國家勞動力發展之基石，亦是一國社會經濟能否持續發展與創新的動力來源。為建構友善青年就業創業環境，本市積極強化青年就業媒合及服務，依青年求職需求分為「職涯探索期」、「求職準備期」及「就業媒合期」三階段，提供各項就業服務措施，協助青年提早探索職業性向、認識自我優勢，以規劃未來職涯藍圖。另因應疫情需求，持續開辦實體及視訊雙軌並行徵才模式，並搭配各項獎勵金資源，提供青年在學接軌就業一站式職涯規劃措施及媒合就業服務。

- 一、本市 110 年上半年 15 至 29 歲青年勞動力參與率為 55.8%，較去年同期增 1.7 個百分點；青年就業人數 26 萬 7 千人，減 1 千人(-0.37%)，以 25 至 29 歲占 63.30%為大宗，青年就業率為 90.82%，減 0.65 個百分點，亦以 25 至 29 歲 92.86%最高。

本市 110 年上半年青年¹勞動力參與率(以下簡稱勞參率)為 55.8%，較去年同期增 1.7 個百分點，其中 15 至 19 歲勞參率為 5.5%，減 1.5

圖1、臺中市青年勞動力參與率概況



¹ 青年：依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定義指 15 至 29 歲族群。

個百分點，20至24歲為55.9%，增2.2個百分點，25至29歲為91.9%，與去年同期持平。觀察歷年資料，受少子化趨勢影響，青年人口由100年61萬1,529人下滑至109年54萬1,881人，減6萬9,648人(-11.39%)，青年人口占全市人口比率亦由22.95%下降至19.21%，減3.74個百分點；然同期間青年勞參率由51.3%上升至53.9%，增2.6個百分點，以不同年齡層觀之，除15至19歲青年勞參率減3.7個百分點外，20至24歲、25至29歲青年勞參率則分別增0.9及3.1個百分點(圖1)。

進一步觀察青年就業情形，110年上半年青年就業人數為26萬7千人，以25至29歲之16萬9千人(占63.30%)為大宗，青年就業率為90.82%，亦以25至29歲之92.86%最高。隨青年人口減少，青年就業人數由100年27萬4千人，下滑至109年26萬7千人，減7千人(-2.55%)，惟其減幅相較於青年人口下降幅度(-11.39%)較為緩和，主要係因近年來青年就業意願提高，使青年就業率反由100年90.13%上升至109年91.75%，增1.62個百分點，較全市整體就業率增幅0.5個百分點，高出1.12個百分點。細觀各年齡層近10年就業率變化情形，以20至24歲青年增2.93個百分點，增幅最大，25至29歲青年亦有1.33個百分點之增幅(表1)。

表1、臺中市青年就業情形

單位：千人、%、百分點

| | 就業人數 | | | | 就業率 | | | |
|--------|-------|-------|---------|--------------|-------|-------|---------|----------------|
| | 100年 | 109年 | 110年上半年 | 109年較100年增減率 | 100年 | 109年 | 110年上半年 | 109年較100年增減百分點 |
| 整體(全市) | 1,238 | 1,356 | 1,384 | 9.53 | 95.67 | 96.17 | 96.11 | 0.50 |
| 青年 | 274 | 267 | 267 | -2.55 | 90.13 | 91.75 | 90.82 | 1.62 |
| 15至19歲 | 20 | 10 | 7 | -50.00 | 90.91 | 90.91 | 87.50 | - |
| 20至24歲 | 79 | 87 | 91 | 10.13 | 84.95 | 87.88 | 87.50 | 2.93 |
| 25至29歲 | 175 | 170 | 169 | -2.86 | 92.59 | 93.92 | 92.86 | 1.33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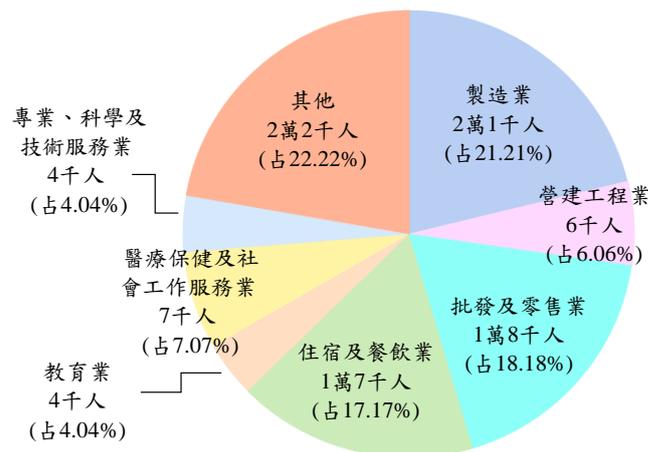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

二、本市110年上半年15至24歲青年就業者之行、職業分別以「製造業」占21.21%及「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占31.31%最高。110年6月青年勞工平均提繳工資以25至29歲男性青年勞工3萬

2,857 元最高，且較同年齡層女性勞工高出 2,206 元；與 105 年同期比較，3 個年齡層青年勞工平均提繳工資成長皆超過 10 個百分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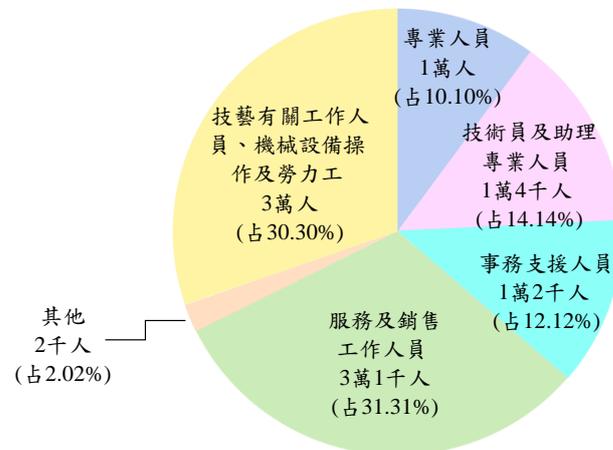
觀察本市青年就業者之行、職業別情形，110 年上半年 15 至 24 歲青年就業者之行業以「製造業」2 萬 1 千人(占 21.21%)最高，「批發及零售業」1 萬 8 千人(占 18.18%)次之，「住宿及餐飲業」1 萬 7 千人(占 17.17%)再次之；職業以「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3 萬 1 千人(占 31.31%)最高，「技藝有關工作人員、機械設備操作及勞力工」3 萬人(占 30.30%)次之，「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1 萬 4 千人(占 14.14%)再次之(圖 2、3)。

圖 2、臺中市110年上半年15-24歲青年就業者之行業別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
備註：因4捨5入致加總不為100%。

圖 3、臺中市110年上半年15-24歲青年就業者之職業別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
備註：因4捨5入致加總不為100%。

依勞動部全國勞工勞退提繳薪資行情統計，110年6月本市青年勞工平均提繳工資隨年齡層上升而增加，且各年齡層皆以男性勞工平均提繳工資為高，25至29歲男性青年勞工為3萬2,857元，較女性勞工高出2,206元，與105年同期比較，各年齡層皆成長超過10個百分點，其中以20至24歲男性青年勞工增18.06%(3,871元)，增幅最大(表2)。

表2、臺中市青年勞工勞退提繳工資情形

單位：元、%

| | | 平均提繳工資 | | |
|--------|---|--------|--------|------------------|
| | | 105年6月 | 110年6月 | 110年6月較105年6月增減率 |
| 按年齡分 | | | | |
| 19歲以下 | 男 | 16,599 | 19,524 | 17.62 |
| | 女 | 15,195 | 16,951 | 11.56 |
| 20至24歲 | 男 | 21,431 | 25,302 | 18.06 |
| | 女 | 22,074 | 24,846 | 12.56 |
| 25至29歲 | 男 | 28,635 | 32,857 | 14.74 |
| | 女 | 26,730 | 30,651 | 14.67 |

資料來源：勞動部「薪資行情及大專生就業導航查詢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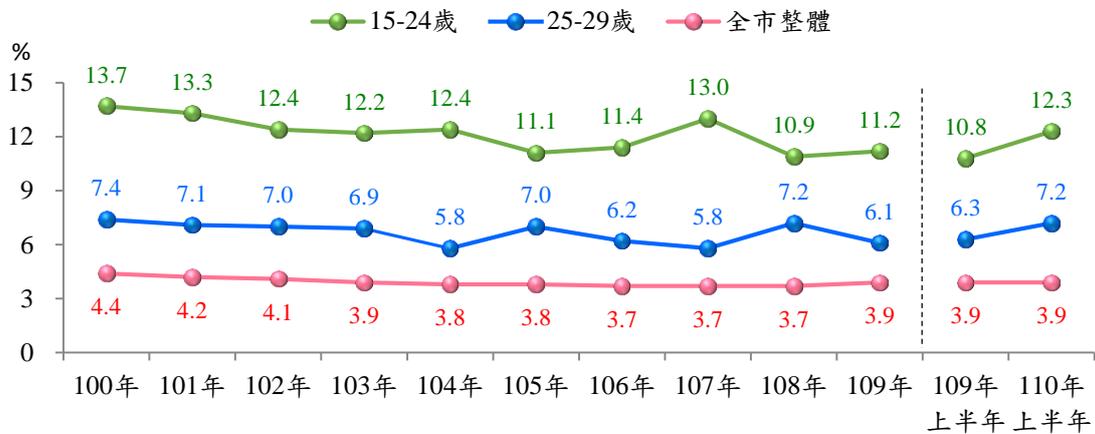
備註：「全國勞工勞退提繳薪資行情」資料自105年1月起開始統計。

三、本市110年上半年青年各年齡層中15至24歲平均失業率12.3%，較去年同期增1.5個百分點，25至29歲失業率7.2%，亦增0.9個百分點，而全體平均失業率3.9%，與去年同期持平，為六都最低。

在失業率方面，110年上半年本市全體平均失業率為3.9%，與去年同期持平，其中15至24歲及25至29歲青年失業率分別為12.3%、7.2%，分別為全體平均失業率之3.2倍、1.8倍，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衝擊較大，較去年同期分別攀升1.5及0.9個百分點。以歷年資料觀之，109年15至24歲、25至29歲青年失業率為11.2%、6.1%，分別較100年減2.5個百分點及1.3個百分點，15至24歲青年因處工作初期或調適階段，工作異動頻繁，致失業率較25至29歲青年高

出 5.1 個百分點(圖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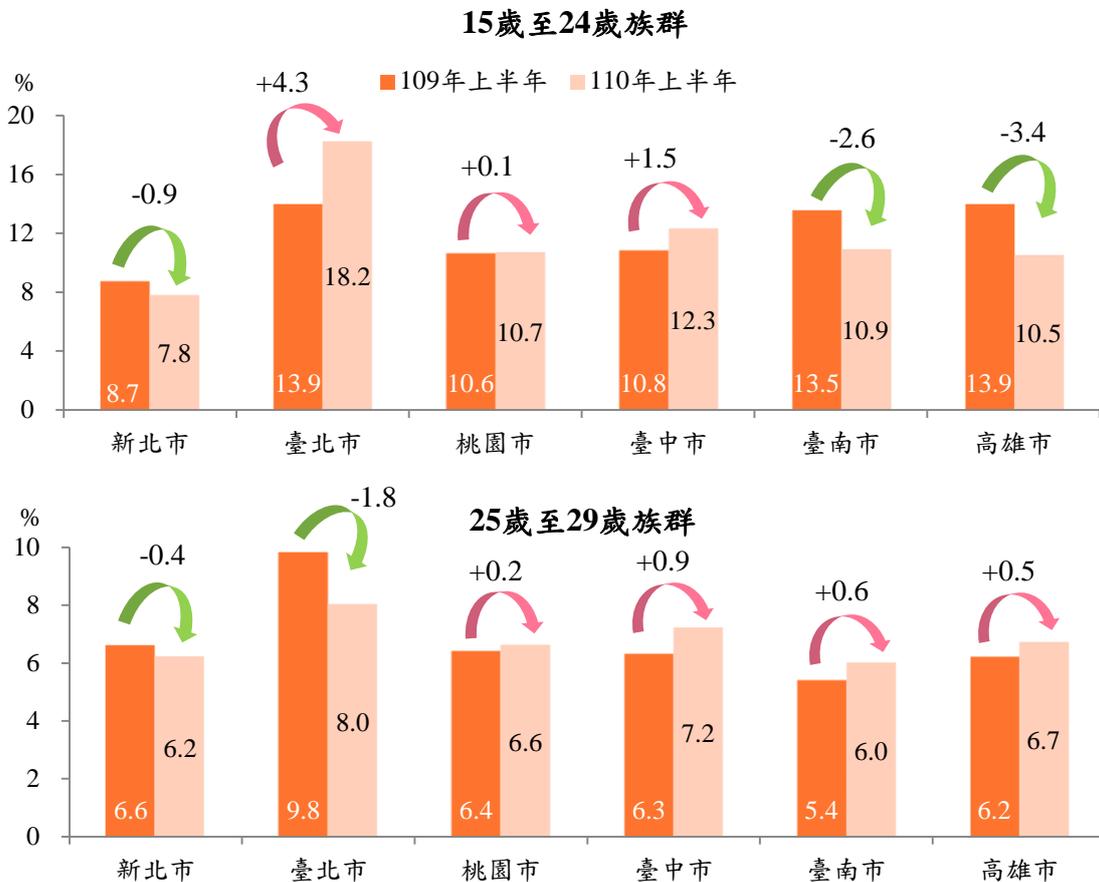
圖4、臺中市失業率概況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

與 6 都比較，本市 110 年上半年 15 至 24 歲青年失業率為 12.3%，僅低於臺北市 18.2%，最低則為新北市 7.8%，與去年同期比較，減幅以高雄市之 3.4 個百分點最大，臺南市之 2.6 個百

圖5、6都青年失業率概況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

分點次之，然本市增 1.5 個百分點，僅次於臺北市增 4.3 個百分點；25 至 29 歲青年失業率同樣以臺北市 8.0%最高，本市 7.2%次之，與去年同期比較，除新北市及臺北市下降外，餘皆呈現上升，以本市增 0.9 個百分點最多(圖 5)。

四、臺灣地區 109 年青年失業者以 25 至 29 歲平均失業 24.89 週最長，25 至 29 歲青年失業者之失業原因以「對原有工作不滿意」占 50.55%為主，尋職過程中所遭遇之最主要困難以「待遇不符期望」占 34.99%最高。

觀察臺灣地區青年失業者之失業週數，109 年失業週數以 25 至 29 歲平均失業 24.89 週最長，20 至 24 歲平均失業 18.55 週最短，與 100 年相較，15 至 19 歲青年平均失業週數增 3.23 週，20 至 24 歲及 25 至 29 歲青年則分別減 1.67 及 3.41 週。失業期間達 1 年以上之長期失業者比率，同樣以 25 至 29 歲青年占 14.04%最高，且較 100 年 16.87%減 2.83 個百分點，而 20 至 24 歲青年占 7.64%最低(表 3)。

表3、臺灣地區青年失業者之失業週數情形

單位：週、%、百分點

| | 平均失業週數 | | | 長期失業者比率 | | |
|--------|--------|-------|--------------|---------|-------|--------------|
| | 100年 | 109年 | 109年較100年增減量 | 100年 | 109年 | 109年較100年增減量 |
| 按年齡分 | | | | | | |
| 15至19歲 | 16.94 | 20.17 | 3.23 | 4.44 | 12.31 | 7.87 |
| 20至24歲 | 20.22 | 18.55 | -1.67 | 7.06 | 7.64 | 0.58 |
| 25至29歲 | 28.30 | 24.89 | -3.41 | 16.87 | 14.04 | -2.83 |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

備註：長期失業者係失業期間達1年(或53週)以上之失業者。

再觀察臺灣地區青年失業者之失業原因，109 年 15 至 19 歲及 20 至 24 歲以「初次尋職者」為大宗，分別占 79.48%及 60.44%，「對原有工作不滿意」次之，分別占 11.11%及 28.09%；25 至 29 歲則以「對原有工作不滿意」占 50.55%為大宗，其次為「初次尋職者」占 28.36%，

「因工作場所業務緊縮或歇業而失業者」占 12.30%再次之(表 4)。

表 4、臺灣地區 109 年青年失業者之失業原因結構比

單位：%

| 失業原因 | 15至19歲 | 20至24歲 | 25至29歲 |
|-------------|--------|--------|--------|
| 初次尋職者 | 79.48 | 60.44 | 28.36 |
| 工作場所業務緊縮或歇業 | 7.32 | 6.86 | 12.30 |
| 對原有工作不滿意 | 11.11 | 28.09 | 50.55 |
| 季節性或臨時性工作結束 | 1.24 | 2.99 | 6.43 |
| 其他 | 0.84 | 1.62 | 2.36 |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

備註：因4捨5入致加總不為100%。

進一步探討臺灣地區青年失業者尋職過程中所遭遇之最主要困難，依行政院主計總處「109年人力運用調查報告」顯示，109年5月15至19歲以「找不到想要做的職業類別」占38.50%最高，其次為「教育程度不合」占18.84%；20至24歲、25至29歲則皆以「待遇不符期望」占比最高，分別占32.88%、34.99%，其次分別為「專長技能(含證照資格)不合」占30.41%及「找不到想要做的職業類別」占31.11%(表5)。

表 5、臺灣地區 109 年 5 月青年失業者尋職過程中未遇有工作機會所遭遇之最主要困難結構比

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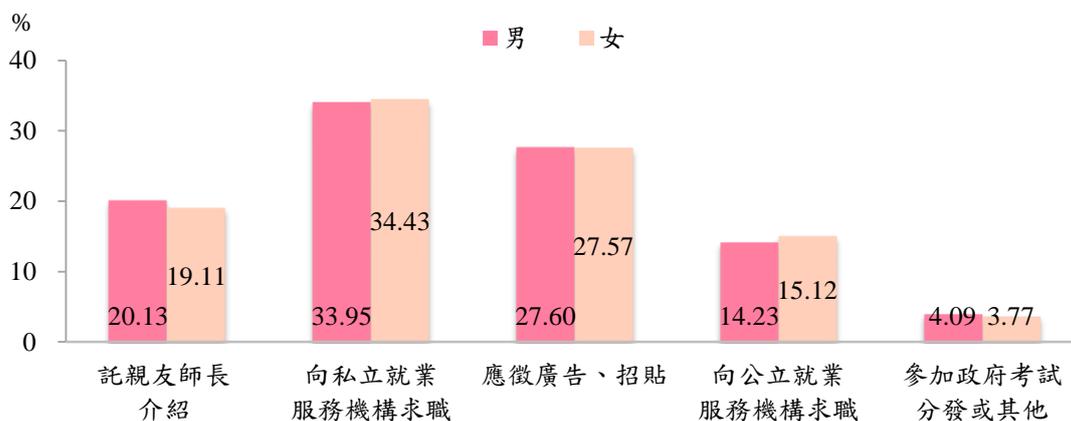
| 遭遇之最主要困難 | 15至19歲 | 20至24歲 | 25至29歲 |
|---------------|--------|--------|--------|
| 專長技能(含證照資格)不合 | 10.96 | 30.41 | 27.54 |
| 教育程度不合 | 18.84 | 5.90 | - |
| 找不到想要做的職業類別 | 38.50 | 24.86 | 31.11 |
| 待遇不符期望 | 16.81 | 32.88 | 34.99 |
| 勞動條件不理想 | 14.89 | 5.95 | 3.48 |
| 其他 | - | - | 2.88 |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109年人力運用調查報告」。

在臺灣地區 109 年 15 至 24 歲青年尋職者找尋工作方法方面，男、女性皆以「向私立就業服務機構求職」為主，分別占 33.95%、34.43%，其次為「應徵廣告、招貼」，分別占 27.60%、27.57%，再其

次為「託親友師長介紹」，分別占 20.13%、19.11%。另觀察兩性向就業服務機構求職之比率，公、私立皆以女性略高，分別高於男性 0.89、0.48 個百分點(圖 6)。

圖6、臺灣地區109年15-24歲青年尋職者找尋工作方法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

備註：平均每位男性使用2.08項方法，每位女性使用2.09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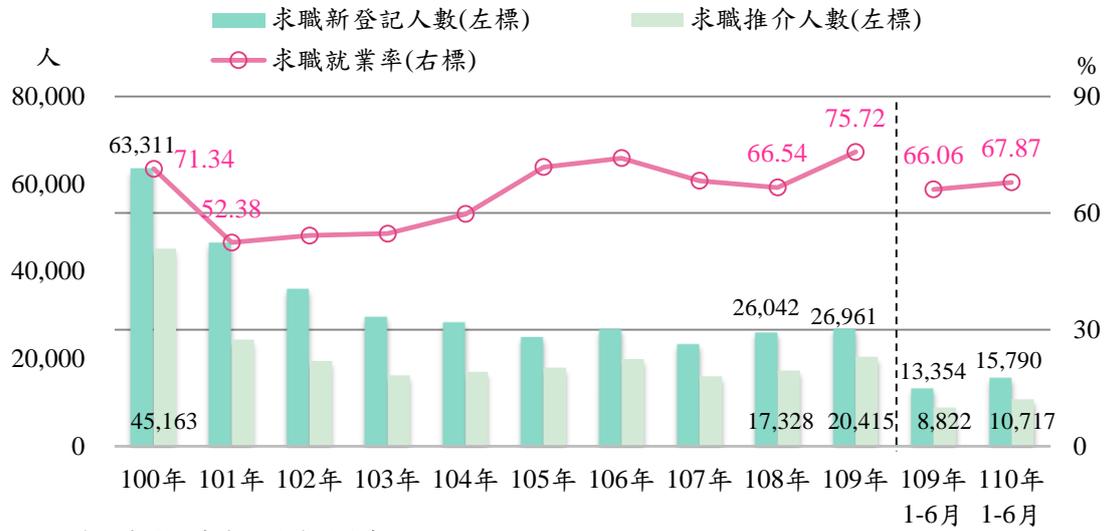
五、本市 109 年青年求職就業率達 75.72%，為近 10 年最高；辦理實體及視訊徵才活動共 432 場，「職涯金攻略」方案計 7,367 人次受益，「就業金安薪」方案獎助 1,807 人次，總金額達 1,670.86 萬元。

勞動部 109 年 15-29 歲青年勞工就業狀況調查結果顯示，青年勞工希望政府提供促進青年就業服務項目，以「提供就業服務及資訊」、「辦理專業技能訓練」及「辦理徵才活動」較多。為考量疫情影響，市民及應屆畢業生面臨就業困境，本市採實體及視訊徵才雙軌併行方式，提供多元求職、求才選擇，109 年共計辦理 432 場實體及視訊徵才活動，762 家廠商參與，提供 3 萬 8,415 個職缺，其中中興大學場之視訊就業博覽會媒合率達 6 成 3。

110 年 1-6 月青年求職新登記人數為 1 萬 5,790 人，較 109 年同期增 2,436 人(18.24%)，求職就業率為 67.87%，增 1.81 個百分點。觀察歷年資料，青年求職新登記人數雖由 100 年 6 萬 3,311 人，減至 109 年 2 萬 6,961 人，然求職就業率卻由 101 年之最低點 52.38%，上升至

109年75.72%，達歷年最高點，較101年增23.34個百分點(圖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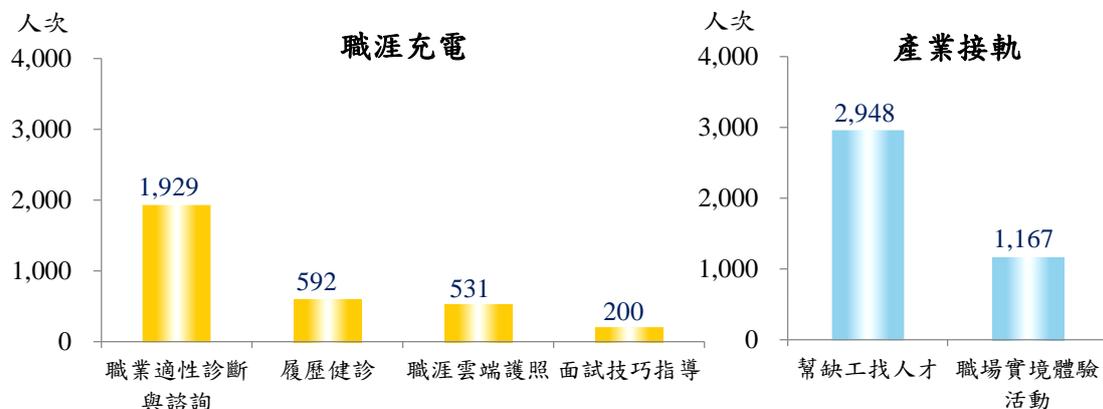
圖7、臺中市青年求職服務情形



資料來源：臺中市就業服務處

為協助青年於在學階段釐清職涯，順利接軌職場，本市整合就業促進資源，持續推動「職涯金攻略」方案，提供職業適性診斷與諮詢、履歷健診、面試技巧指導...等服務，109年受益人次共計7,367人次，其中以幫缺工找人才2,948人次(占40.02%)受益最多，職業適性診斷與諮詢1,929人次(占26.18%)次之，職場實境體驗活動1,167人次(占15.84%)再次之，三者合計占八成二(圖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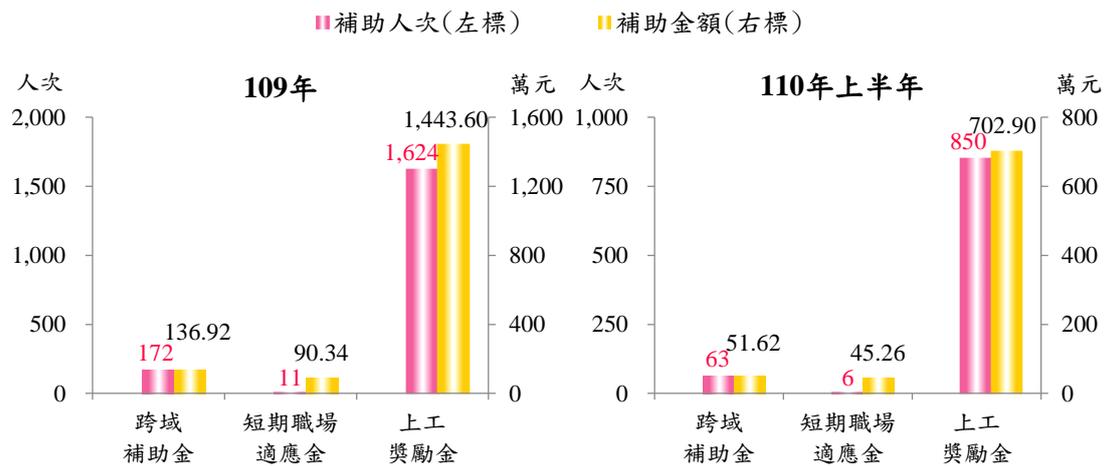
圖8、臺中市109年推展青年「職涯金攻略」方案受益情形



資料來源：臺中市就業服務處。

為鼓勵待業青年積極尋職及穩定就業，本市整合中央資源，持續推動青年「就業金安薪」方案，鼓勵待業青年積極求職，且為穩定青年就業，推動「獎勵青年就業計畫」，如青年經錄取上工且穩定就業滿3個月、6個月即可分別申請1萬元及1萬2,000元獎勵金，待業超過3個月以上之青年，經推介就業滿14天，還可領取即時就業獎勵金3,000元，獎勵金最高共可領取2萬5,000元。110年上半年「就業金安薪」方案共計獎助919人次，總金額達799.78萬元，其中以上工獎勵金為大宗，受益人次及金額分別為850人次(占92.49%)及702.90萬元(占87.89%)，平均每人次補助金額則以短期職場適應金7.54萬元最多(圖9)。

圖9、臺中市推展青年「就業金安薪」方案情形



資料來源：臺中市就業服務處。

另為協助有志創業之青年完善各項創業準備及培力創業，本市設置「青年一站式創業服務站」，透過整合創業促進相關資源，提供多元化輔導，促青年完善各項創業準備及職能培力，109年提供創業基礎諮詢106人次、專家學者輔導69人次、創業貸款及利息補貼等創業資源轉介66人次。

結語

青年是國家重要的人力資本，為建構友善青年就業創業環境，本市秉持「體系一元化」服務並串聯各項服務資源，推動「青年一站

式」就業及創業服務，提供諮詢輔導、就業媒合與需求規劃等服務，期透過多元化之政策輔助，協助青年就業及創業之發展，提升職場競爭力，打造就業市場供需雙贏局面，達到安心就業之目標。